



# 中华人民共和国有色金属行业标准

YS/T 340—2005  
代替 YS/T 340—1994

---

## 镍 精 矿

Nickel concentrate

2005-05-18 发布

2005-12-01 实施

---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发布

## 前　　言

本标准是对 YS/T 340—1994《镍精矿技术条件》的修订。

本标准与 YS/T 340—1994 相比主要变化如下：

- 标准名称修订为《镍精矿》；
- 调整了标准的文本结构，增加了规范性引用文件、质量证明书；
- 产品等级由原标准的 11 个等级改为五个等级，化学成分做了相应的调整，Ni 的下限由 3% 调整为 5.5%，杂质 MgO 的上限由 20% 改为 12.0%；
- 删除“钴、铂为有价元素，应报出分析数据”；
- 增加了粒度的规定；
- 调整了化学分析方法的引用标准；
- 修改了检验规则的内容；
- 取消了原标准中的取样、制样方法，引用相应标准；
- 取消了原标准中包装、标志、运输的内容，引用相应标准。

本标准自实施之日起，同时替代 YS/T 340—1994。

本标准由全国有色金属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提出并归口。

本标准由全国有色金属标准化技术委员会负责解释。

本标准由金川集团有限公司负责起草。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于晓霞、林秀英、林向平。

本标准所替代标准的历次发布情况为：

- YB 742—1982；
- YS/T 340—1994。

# 镍精矿

##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镍精矿的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

本标准适用于硫化铜镍矿石经选矿所得的镍精矿，供炼镍用。

##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标准的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条款。凡是注明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标准，然而，鼓励根据本标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可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明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标准。

GB/T 1250 极限数值的表示方法和判定方法

GB/T 14260 散装重有色金属浮选精矿取样、制样通则

YS/T 341 镍精矿化学分析方法

YS/T 418 有色金属精矿产品包装、标志、运输和贮存

## 3 要求

### 3.1 产品分类

镍精矿按化学成分分为一级品、二级品、三级品、四级品、五级品。

### 3.2 化学成分

镍精矿的化学成分应符合表1的规定。

表1 镍精矿的化学成分

%

等 级	Ni, 不小于	MgO, 不大于
一级品	9.5	6.0
二级品	8.5	6.8
三级品	7.5	8.0
四级品	6.5	9.0
五级品	5.5	12.0

### 3.3 物理性能

3.3.1 镍精矿中水分不大于14%。

3.3.2 镍精矿粒径小于74 μm部分不低于80%。

3.3.3 镍精矿不得混入不同颜色、不同形状的矿物和非矿物等外来夹杂物。

## 4 试验方法

4.1 镍精矿的化学成分分析按YS/T 341的规定进行。

4.2 镍精矿中水分的测定按GB/T 14260的规定进行。

4.3 镍精矿粒径的测定采用标准筛分。

4.4 镍精矿的颜色及物理形状由目视法检测。